

省控空气自动站视频监控及数采仪建设项目需求公示

一、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一般资格要求：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投标的提供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含三表一注）（复印件加盖公章），须提供审计单位的资质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基本开户银行 2025 年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原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1) 提供 2025 年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或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2) 提供 2025 年任意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材料（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 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2)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 421 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投标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7)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 是 (是/否) 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行业划分为：工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特殊资格要求：无

二、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

第一部分 技术部分

设备名称	供货地点	数量（台）	设备名称	供货地点	数量（台）
枪型 400 万网络摄像机（用于室内监控）（35 台）	贵阳市	2	球型 400 万网络摄像机（用于平台监控）（62 台）	贵阳市	5
	遵义市	3		遵义市	2
	六盘水市	1		六盘水市	2
	安顺市	2		安顺市	11
	毕节市	3		毕节市	4
	铜仁市	5		铜仁市	8
	黔东南州	15		黔南州	21
	黔南州	4		黔西南州	9
刻录机（16 台）	贵阳市	2	球型 400 万网络摄像机（用于室外监控）（64 台）	贵阳市	4
	遵义市	2		遵义市	4
	六盘水市	1		六盘水市	2
	毕节市	4		安顺市	4
	铜仁市	5		毕节市	5
	黔东南州	2		铜仁市	8
				黔东南州	15
				黔南州	12
黔西南州			10		
枪型 800 万网络摄像机（用于城市摄影）（53 台）	贵阳市	7	数据采集处理系统（14 个）	贵阳市	4
	遵义市	6		遵义市	4
	六盘水市	1		毕节市	2
	毕节市	7		黔东南州	2
	铜仁市	8		黔南州	2
	黔东南州	15			
	黔西南州	9			
视频监控管理系统	贵州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1		/	/

三、技术参数及详细要求

序号	品名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枪型 400 万 网络摄像机 (用于室内 监控)	1. 宽动态: ≥ 120 dB; 2. 传感器类型: 1/2.7" ; 3. ▲最低照度彩色: 0.0002 lx, 黑白: 0.0001 lx, 最大亮度鉴别等级 (灰度等级) 不小于 11 级;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或 CNAS 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焦距&视场角: 2.8 mm: 水平视场角: $100^{\circ} \pm 5^{\circ}$, 垂直视场角: $55^{\circ} \pm 5^{\circ}$, 对角视场角: $120^{\circ} \pm 5^{\circ}$; 5. 防补光过曝: 支持防补光过曝开启和关闭, 开启下支持自动和手动, 手动支持根据距离等级控制补光灯亮度; 6. 补光距离: 白光: 普通监控: 30 m, 人脸抓拍/识别: 5 m, 红外: 普通监控: 50 m, 人脸抓拍/识别: 10 m; 7. 补光灯类型: 磷镜补光, 默认红外, 可切换至暖白光, 4 颗灯珠; 8. 支持分辨率不小于 $2560 \times 1440 @ 25\text{fps}$, 分辨力不小于 1500TVL。 9. 支持 H.264、H.265、MJPEG 视频编码格式, 且具有 High Profile 编码能力; 10. 内置 GPU 芯片; 11. 支持检出两眼瞳距至少 20 像素点以上的人脸图片; 12. 网络: 1 个 RJ45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	35	台

		13. SD 卡扩展：内置 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 插槽，最大支持 512 GB； 14. 音频：1 路输入（Line in），1 路输出（Line out），2 个内置麦克风，1 个内置扬声器； 15. 报警：1 路输入，1 路输出（报警输入支持开关量，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DC12 V，30 mA； 16. RS-485：1 个 RS-485 接口； 17. PoE：802.3at； 18. 防护：≥IP67； 19. 具备为用户提供视频预览和录像回放能力。		
2	球型 400 万 网络摄像机 （用于室外 监控、平台 监控）	1. 传感器类型：1/2.8" Progressive Scan CMOS； 2. ▲最低照度：红外灯关闭：彩色≤0.0003Lux，黑白模式≤0.0001Lux。（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或 CNAS 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宽动态：≥120 dB； 4. 支持分辨率不低于 2560 × 1440 @30 fps 高清画面输出； 5. 焦距：4.8-110mm，≥23 倍光学变倍； 6. 视场角：水平视场角：50°~3°（广角~望远），垂直视场角：30°~2.0°（广角~望远）， 对角视场角：60°~3.5°（广角~望远）； 7. 补光灯：支持红外补光功能； 8. 防补光过曝：支持； 9. 红外照射距离：≥150 米； 10. 水平范围：360°； 11. 垂直范围：-15°-90°（自动翻转）； 12. ▲对人或车辆进入警戒区域后，设备具有声光报警及智能跟踪功能；至少 2 路报警输入，至	126	台

		少 1 路报警输出；（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或 CNAS 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3. 内置扬声器：须有内置扬声器； 14. 音频：至少 1 路音频输入，至少 1 路音频输出； 15. SD 卡扩展：内置 Micro SD 卡插槽，支持 Micro SD/Micro SDHC/Micro SDXC 卡（最大支持 512GB）； 16. 设备符合 GB/T 4208-2017 中 IP67 的规定，设备应能正常启动，试验后设备应能正常工作； 17. 除雾：具备除雾功能； 18. 支持为用户提供视频预览和录像回放能力；		
3	枪型 800 万 网络摄像机 （用于城市 摄影）	1. 宽动态：≥120 dB； 2. 传感器类型：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 3. 内置 GPU 芯片； 4. 分辨率设置为 3840×2160@25fps，分辨力不小于 2000TVL； 5. 最低照度：彩色：0.002 Lux @ (F1.2, AGC ON), 0 Lux with Light； 黑白：0.0002 Lux @ (F1.2, AGC ON), 0 Lux with IR； 6. 焦距&视场角：11~40 mm： 水平视场角：38°~12°，垂直视场角：20°~7°，对角线视场角：43°~14°； 7. ▲内置混合补光灯，可对红外灯及白光灯功率进行调节；（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或 CNAS 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 防补光过曝：支持防补光过曝开启和关闭，开启下支持自动和手动，手动支持根据距离等级控制补光灯亮度； 9. 补光距离：混光模式：普通监控：80 m，人脸抓拍/识别：15 m，白光模式：普通监控：80 m，	53	台

		人脸抓拍/识别：30 m； 10. 视频输出：1 Vp-p Composite Output (CVBS)； 11. 网络：1 个 RJ45 10 M/100 M/10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 12. 音频：2 路输入，1 路输出； 13. SD 卡扩展：内置 Micro SD/Micro SDHC/Micro SDXC 插槽，最大支持 256 GB； 14. 报警：至少 3 路输入，至少 2 路输出； 15. 文件系统双备份：支持； 16. 恢复出厂设置：支持 RESET 按键，客户端或浏览器恢复； 17. 在线升级：支持； 18. 不低于 IP67 防尘防水、IK10 防暴等级； 19. 具备为用户提供视频预览和录像回放能力；		
5	刻录机	1. 盘位嵌入式网络硬盘录像机，采用短机箱设计，搭载高性能电源； 2. 存储接口：1 个 SATA 接口，已内置 1 块 6TB 硬盘，总容量 6TB； 3. 视频接口：1×HDMI，1×VGA； 4. 网络接口：2×RJ45 10/100/1000Mbps 自适应以太网口； 5. 报警接口：4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 6. USB 接口：2×USB 2.0；	16	台

		7. 输入带宽：40Mbps； 8. 输出带宽：80Mbps； 9. 接入能力：4 路 H. 264、H. 265 格式高清码流接入； 10. 解码能力：最大支持 6×1080P； 11. 显示能力：最大支持 4K 输出； 12. 按照相关技术要求安装设备。		
6	视频监控 管理系统	1. 支持 ONVIF、GB/T 28181 等行业、国家标准协议进行视频接入。通过 Web Service 及 http 接口提供基础服务，实现应用接口的开放，支持第三方应用快速集成，接口遵循 RESTful 规范。能通过动态新增设备接入驱动，实现对第三方设备的接入； 2. 具有提供视频预览、录像回放能力，可实现视频资源联网管理。全面兼容国内主流厂商全系列视频设备，支持 ONVIF 设备接入，而且通过设备厂商提供稳定的 SDK 与主流协议。 ★3. 该系统需接入贵州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现有的贵州省区域大气环境管理应用系统。 4. 可满足业务的横向扩展；能满足各服务的水平扩展能力，如设备接入、流分发、流存储、事件、数据库等关键服务，支持至少 1000 路视频汇聚接入； 5. 支持对级联的视频点位进行管理；	1	套

	6. 辅助处理系统的智能化运行管理，必须支持一站式安装、参数配置、服务监测和日志分析；支持数据备份、集群管理和授权管理； 7. 支持对视频类设备的健康度巡检，包括编码设备、视频点的在线情况，录像完整性检测，视频质量诊断，并提供相应的统计报表； 8. 支持主要负责布防信息、设备报警信息、智能分析配置以及联动和下发，采用微服务的设计理念，把分散在车辆组件、人脸组件、人证组件、智能分析组件、基础视频组件中的目标布防配置、设备报警配置、智能分析报警配置、接收报警和报警联动同意在新的报警服务组件中配置，达到基础功能共享的目的； 9. 支持提供地图基本操作、地图控件、空间查询、关键字查询以及显示控制等功能。		
--	---	--	--

7	数据采集 处理系统	1. 总体功能要求：用于监测站内所有在线分析仪器和校准设备的工作控制、数据采集、零气和标准气的供给时序、数据通讯等任务的执行。控制功能应满足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系统的数据采集、控制、通讯等全部要求； 2.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应能通过 RS232、RS485 通讯、有线网络、无线网络(含 4G 等)多种通讯方式，实现与分析仪器联接并采集仪器的测量结果和工作状态； （1）每个采集定时器的周期与每个分析仪器测量周期应保持一致且一一对应，并且软件采集周期可设； （2）配置多种国内外通讯协议（“HJ212-2017 污染物在线监控（监测）系统数据传输标准”、Modbus 等协议），兼容市场主流环境监测分析仪器； （3）应不少于 8 个串口； （4）停电后应长期保存系统设置参数，电源恢复后可自动启动，进入工作状态； （5）全面支持网络通讯：可以支持有线网络、无线网络(含 4G 等)多种通讯方式，所有具有数字通讯功能的设备均实现了远程网络通讯； （6）系统安全性：数据采用加密传输和严格的权限控制，身份认证，确保系统不受内部和外来的安全威胁；	14	个
---	--------------	--	----	---

		(7) 数据一致性：数采显示的监测数据对应的监测数据应与监测仪历史数据显示一致； (8) 时间一致性：数采需具备时间校准功能，保证任何时段检查所有分析设备时间与标准北京时间差距不超过 3s。 3. 数据采集处理系统功能要求 (1) 数据上传：数据上传握手机制与断点续传机制，支持监测站点多通道监测数据上传（一点多发模式）； (2) 系统报警：系统应灵活设置各种报警方式；应远程显示现场工作状态、仪器设备故障自动报警、异常值自动报警，并能将报警信号自动发送至监控中心； (3) 设备控制：操作人员可在现场对设备进行校零、校标等操作或结合中心端软硬件平台远程对设备进行校零、校标等操作； (4) 数据存储：系统应实时存储保存一年以上实时数据及小时均值； (5) 用户管理：系统具备严格的用户管理和权限控制功能； (6) 数据备份：数据应实现异地备份与恢复； (7) 数据输出：数据采集与传输应支持数字量和模拟量输出，其中模拟量采集值与测量值误差$\leq 1\%$（满量程）；		
--	--	---	--	--

	(8) 应具备测量数据及实时状态的查询功能，按需要进行各种方式的数据查询；数采软件应可正确显示分析仪测定的资料； (9) 数据一致性：数采软件显示的监测数据对应的监测时间应与监测仪显示的时间一致； (10) 应具备数据查询功能，不仅能查询一定时间段的历史数据，而且能查询 5 分钟均值、小时均值，并且配有形象的图形显示，便于用户了解各个参数随时间的变化趋势； (11) 仪器数据补遗：支持将测量仪器数据补遗到数采软件，防止数据缺失； (12) 仪器参数：支持将测量仪器参数（温度、压力、流量等参数）采集到数采软件，并上传给数据中心平台； (13) 平台补遗：在数据中心平台缺失数据情况下，应下发补遗命令给数采软件，补遗缺失数据；		
--	--	--	--



第二部分 商务要求

1.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天内供货、完成安装调试;

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验收标准、方式

(1) 执行现行的强制执行的 国家、行业、地方标准。

(2) 签订合同后, 60 个日历天内供货、完成安装调试并达到初验标准(初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品牌、规格、型号、数量等), 初验通过后, 至少试运行一个月, 达到使用要求后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起终验申请, 包括但不限于软件、硬件的功能及性能要求等。

(3) 验收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4.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乙方提供 50% 合同款发票, 甲方收到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 50% 合同款; 标的物全部送达甲方指定地点, 安装调试完毕且验收合格后, 乙方提供 50% 合同款发票, 甲方收到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 50% 合同款。

5. 履约保证金:

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 须以银行汇票、电汇凭证、银行进账单等形式向甲方交纳中标金额 10% 的履约保证金; 签订合同后, 若中标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合同规定履约, 则无权要求退回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 按实际损失赔偿;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标的物正常投入使用, 乙方按合同规定提供培训、质保等服务, 合同履行结束后供应商无违约情况的, 甲方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甲方履约保证金账户:

收款人: 贵州省生态环境厅

开户行: 贵州银行贵阳展览馆支行

账号: 01360019000000079

2. 售后服务:

(1) 负责培训至少 2 名操作人员至能完全独立操作及日常维护。



(2) 在接到故障通知后，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1 小时内响应，8 小时之内到达现场，如在 24 小时不能解决问题的，中标人必须提供相同型号或同等档次的备用设备，以保证正常使用，对于电话、传真、E-MALL 方式的售后技术服务要求，在 30 分钟内作出实质性答复。

7. 质保期：项目整体质保 3 年，自本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8. 其他要求

(1) 所有室外视频监控设备均需安装网口防水套；

(2) 项目实施过程中，中标供应商要做好安全防护，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一切安全事故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提供承诺函）。

(3) 供应商中标后须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

(4) 供应商须承诺：根据采购人需求，按照国家相关文件规定，提供质保期内软件的免费升级优化等服务。

(5)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包含涉及本项目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购置费、保管费、安装费、检验费、调试费、运行维护费、培训费、验收费、税费、利润等直至达到采购人要求与付款条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固定不变，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采购人保留对采购数量调整的权利。

(6) 参加本项目投标并成功解密的投标人须按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知在规定时间内无偿提供相应份数，且与上传到交易中心系统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

其他未尽事宜，待中标签约时双方再议



三、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